



---

1999 年实质性会议

1999 年 7 月 5 日至 30 日,日内瓦

##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执行局 1999 年第一届常会工作报告

(1999 年 1 月 19 日至 22 日和 25 日)\*

---

\* 本文件是联合国儿童基金会执行局第一届常会(1999 年 1 月 19 日至 22 日和 25 日)报告的油印本。年会(1999 年 6 月 7 日至 11 日)的报告将作为第二部分印发。这些报告将与第二届常会(1999 年 9 月 7 日至 10 日)报告合并,最后定稿将作为《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1999 年,补编第 14 号》(E/1999/34/Rev.1-E/ICEF/1999/7/Rev.1)印发。

## 目录

	段次	页次
一. 会议组织.....	1-7	3
A. 选举 1999 年主席团成员.....	1	3
B. 选举执行局出席 1999-2000 两年期联合委员会的代表.....	2	3
C. 主席和执行主任的开幕词.....	3-4	3
D. 通过议程.....	5-7	3
二. 执行局的讨论情况.....	8-110	4
A. 执行主任的报告(第一部分):提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年度报告.....	8-15	4
B. 儿童基金会资源调动战略.....	16-23	5
C. 1999 年私营部门司工作计划和概算.....	24-27	7
D. 国别说明.....	28-58	7
E. 国家方案各中期审查和主要评价摘要.....	59-92	13
F. 1998-1999 两年期支助方案执行进度.....	93-95	18
G. 财政事项.....	96-106	18
H. 1999 年儿童基金会莫里斯·佩特纪念奖.....	107	20
I. 其他事项.....	108	20
J. 执行主任和主席致闭幕词.....	109-110	20
三. 开发计划署/人口基金、儿童基金会和粮食计划署执行局联席会议.....	111-153	20
A. 1999 年一致行动的主要领域.....	111-148	20
B. 统一预算编制格式.....	149-153	27
附件. 执行局通过的决定.....		28

## 一. 会议组织

### A. 选举 1999 年主席团成员

1. 选出 1999 年执行局主席团成员如下:

主席:易卜拉欣·甘巴里教授阁下(尼日利亚)

副主席:Akmaral Kh. Arystanbekova 女士阁下(哈萨克斯坦)

Fikret Mamedali Pashayev 先生(阿塞拜疆)

John William Ashe 博士阁下(安提瓜和巴布达)

Carl Christian Hasselbalch 先生(丹麦)

### B. 选举执行局出席 1999-2000 两年期联合委员会的代表

2. 主席忆及执行局将选出儿童基金会的五名代表,出席世界卫生组织(卫生组织)/儿童基金会/联合国人口基金(人口基金)卫生协调委员会的会议,并将选出五名代表出席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儿童基金会联合教育委员会的会议。这些成员将以他们个人身份当选,代表五个区域集团。另外还将选出五名候补代表,来自与上述代表相同的国家。成员及其候补成员均应是具备有关专业和儿童基金会执行局专门知识的高级人员,能够向有关组织提供技术指导和政策建议。执行局主席将作为教科文组织/儿童基金会联合教育委员会的当然成员。(执行局通过的决定全文见附件,第 1999/1 号决定。)

### C. 主席和执行主任的开幕词

3. 主席感谢即将离任的执行局成员在过去一年里通力合作。他说,在 1998 年为儿童基金会工作期间,他对该组织以及对执行主任十分尊重,注意到儿童基金会是联合国系统中最能承担义务和有效的组织之一。他在提到执行局能够以协商一致意见作出决定时,提醒各代表团保持这种合作精神的重要性。

4. 执行主任在欢迎出席二十世纪最后一年的第一届常会的各代表团时也表示,她十分感谢即将离任的主席,并祝贺其继任者当选为主席。她谈到儿童基金会正处在历史的重要关口。今年将是《儿童权利公约》通过十周年;也是世界将努力实现儿童生存、发展、保护和参与的 2000 年目标的一年;而且也是要加快规划步骤以协同大会在 2001 年举行的特别会议促进一场支持儿童权利的全球运动的一年。她谈到人道主义紧急情况及其所提出的挑战问题。尽管人道主义紧急情况的迅速蔓延对儿童基金会造成巨大的压力,她仍强调指出,儿童基金会将继续在所有其他领域进行奋斗,努力倡导保护儿童权利,协助满足儿童的基本需求,并扩大儿童发挥其全部潜力的机会。(执行主任发言的全文见 E/ICEF/1999/CRP.2。)

### D. 通过议程

5. E/ICEF/1999/2 号文件所载的会议议程获得通过。议程包括下列项目:

项目 1: 会议开幕:

- (a) 选举 1999 年执行局主席团成员
  - (b) 选举执行局出席卫生组织/儿童基金会/人口基金卫生协调委员会和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儿童基金会联合教育委员会的代表
  - (c) 主席和执行主任的发言
- 项目 2: 通过临时议程和时间表及工作安排
- 项目 3: 执行主任的报告(第一部分):提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年度报告
- 项目 4: 儿童基金会资源调动战略
- 项目 5: 私营部门司工作计划和 1999 年概算
- 项目 6: 国别说明
- 项目 7: 国别方案中期审查和主要评估
- 项目 8: 1998-1999 两年期支助预算的执行进度
- 项目 9: 财政事项:<sup>\*</sup>
- (a) 儿童基金会 199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的两年期财务报告和审定的财务报表以及审计委员会报告
  - (b) 提交联合国审计委员会和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报告
- 项目 10: 1999 年儿童基金会莫里斯·佩特纪念奖
- 项目 11: 其他事项
- 项目 12: 执行主任和主席的闭幕词
- 项目 13: 儿童基金会执行局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人口基金联席会议

6. 根据议事规则第 50.2 条和附件,执行局秘书宣布已有 78 个观察员代表团提交了出席会议的全权证书。此外,三个政府间组织和 17 个非政府组织提交了全权证书。

7. 有个代表团指出,本届议程有许多重要项目,尤其是资源调动战略。执行局不能将政府为儿童基金会调动资源的责任推给私营部门。她敦促所有成员支持富有创意的筹资措施。鉴于该问题及其他问题的重要性,各代表团应以透明、有效和慎重的方式进行本届会议的工作。

## 二. 执行局的讨论情况

### A. 执行主任的报告(第一部分):提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年度报告

8. 执行主任和联合国事务和对外关系办公室主任介绍了该报告(E/ICEF/1999/4 (Part I))。执行主任强调过去一年里联合国改革取得良好进展,同时指出,需要作出更

---

\* 从 1998 年 9 月执行局第二届常会推迟到现在讨论的项目。

多努力。在共同房地及事务、协调和选择驻地协调员等领域中已取得进展。主任指出,为了响应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1998 年 7 月 28 日第 1998/27 号决议,联合国各基金和计划署与联合国发展集团(发展集团)协商,为理事会编写一份简要综合清单,列出对改善业务活动的协调至关重要的问题,特别是与三年期政策审查有关的问题。本报告采用与开发计划署、人口基金和世界粮食计划署(粮食计划署)相同的格式,以便利机构间的比较。

9. 一些代表团赞赏这份综合报告以及口头提供的最新资料,同时指出在分析和重点方面比前几年有改进。然而,仍需要朝该方向作出更多努力,包括彻底分析所吸取的教训,有选择地将重点放在一些关键问题上,并针对问题提出报告。有两个代表团认为需要在本报告与中期计划之间建立更加密切的联系。

10. 一些发言者强调,联合国改革最为重要的内容应是提高效率,加强凝聚力并强化联合国业务在国家一级的影响。在谈到关于对执行改革措施所涉及开支表示的关切问题时,秘书处指出,总部的开支已下降,预期不会增加。

11. 关于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联发援框架),代表团主要关切的问题包括保留政府所有权和参与;该框架应由各国加以推动;需要扩大规模;整个联合国系统和布雷顿森林机构的参与;修改目前的一些规划机制;可以用数量表示的好处;以及就钱和工作人员时间来说可能不断花费的开支。有个代表团希望看到有某个太平洋岛国包括在下一阶段联发援框架过程的试点国家中。一些代表团重申需要确保妇女完全参与联发援框架的过程。在谈到与世界银行的合作时,秘书处告诉执行局在女孩教育领域中正在进行的合作活动。

12. 一些发言者强调,需要通过在联合国各机构之间加强相互依存关系上防止各方案受到损害,并需要维持儿童基金会在通过微额信贷向社会提供支助的方案中的作用。

13. 秘书处注意到关于实现 2000 年目标的一些意见,并告诉执行局,在 6 月份举行的执行局年会上,秘书处将提交几份具体涉及这些目标的报告。此外,执行主任报告第二部分也将根据中期计划审查各项成就。

14. 关于联合国之家的数量问题,秘书处指出,秘书长共指定 30 个联合国之家。

15. 关于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一些发言者提到儿童基金会在消灭贫穷和社会一体化中可发挥的作用。(执行局通过的決定全文见附件,第 1999/6 号决定。)

## B. 儿童基金会资源调动战略

16. 执行主任和副执行主任介绍了关于“儿童基金会资源调动战略”的报告(E/ICEF/1999/5)。执行主任强调该战略的基本原理和重要原则;需要继续努力提高利用资金的效力,包括加强捐助管理;资源调动战略、中期计划和执行主任向执行局提交的年度报告之间的相互关系。在解释这些重要文件之间关系时,执行主任强调需要把中期计划的筹资目标与较为保守的财务计划区分开来,前者旨在成为一项财务上的挑战,后者是基于对预测的收入的分析,并用于国别方案和支助预算拨款。随后,副执行主任用 Power Point 软件进一步阐明中期计划筹资目标、财务计划、财务规划和预算以及关于成果和结果的报告之间的区别和联系。

17. 几乎所有谈到该议程项目的代表团均赞扬该文件的质量,该文件显然试图处理执行局成员和观察员在过去一年里就该问题举行的各项讨论中提出的问题、建议和意见。一些发言者重申,他们支持拟订资源调动战略的基本原则,尤其是需要增大对核心资源的可预测性;各捐助者之间分担负担的重要性,同时承认政府捐助的自愿性质;以及儿童基金会及其执行局的政府间组织性质。有个代表团告诫说,要求扩大分担负担的呼吁不应影响到捐助的自愿性质。一些代表团在发言中也告诫说,秘书处需要审议私营部门筹资比例不断增加所涉及的问题,尤其是它对儿童基金会政府间组织性质的影响。

18. 虽然一些代表团认为收入年增长率 7%的筹资指标过于雄心勃勃,其他代表团则表示支持该指标,并注意到关于成果的报告的重要性,以及需要改善注重成果的预算编制和报告。有个代表团表示,记录和监测进展情况的制度(即记录框)能有助于改善注重成果的报告。另一个代表团提议,应改变执行主任年度报告的格式,以便利实现该目的。(执行局在本议程项目下通过的有关执行主任年度报告第二部分的决定全文见附件,第 1999/7 号决定。)几位发言者感谢秘书处努力澄清中期计划、编制预算和注重成果的报告的区别和联系。若干代表团提到开发计划署/人口基金执行局不断就该问题进行讨论,并鼓励各机构就该问题交换资料。

19. 一些代表团表示支持关于政府在年初认捐并尽量为来年作出指示性认捐的建议。有两个代表团表示,它们的政府无法履行秘书处提议在 1 月份认捐的时间规定,但是它们将继续在该年尽早进行认捐。有位发言者建议应该在 2 月份举行第一届常会,以便利执行局成员在该会议期间作出认捐,这项建议获得其他几位发言者的支持。

20. 一些代表团提到积极支持利用专题多国办法进行补充性筹资。有个捐助者代表团建议,该办法也应包括一项多机构的办法。另一发言者也原则上欢迎该办法,但指出,需要建立一些机制,确保提出高质量的报告,详尽列出有关国家的必要细节。关于捐助者提出报告的问题,各代表团对提供关于某国特定部门进展情况的年度报告的提议表示感兴趣,并指出需要捐助者提出高质量的报告。有个代表团对于财务和进度报告的质量和及时性表示不满意。

21. 一些代表团赞扬秘书处在资源调动战略中建议在分配应急资金时要加强可预测性和灵活性。然而,其他代表团指出,它们更希望能够严格规定应急资金的用途。另外还有一些发言者强调,必须建立一些管理制度,以便能够以透明的方式汇报灵活使用应急资金的情况。另一个代表团要求澄清有关灵活应急资金和框架协议的情况。

22. 在答复各代表团的问题时,执行主任强调公营部门和私营部门筹资之间的比率问题基本上应由政府处理。她还说,7%的指标是作为一项挑战,但也不是难于实现的指标。她向各代表团保证,秘书处同意须建立各项制度以确保完全负责制,透明度和高质量的报告。在答复对为每个捐助国“专门制定”战略的概念提出的质询时,她解释说,这是指一些内部战略,以便能够使捐助国政府更为有效地制定目标,同时牢记官方发展援助的政策和优先事项。(执行局通过的决定全文见附件,第 1999/8 号决定。)

23. 在通过该决定后,一些代表团就其重要性发表意见。若干发言者认为,实现协商一致意见的过程是富有建设性,具有透明度,甚至是令人感到鼓舞的。有一位发言者

认为,以协商一致意见通过的案文反映出各方对儿童基金会的看法和愿望,希望该组织能代表全世界的儿童进行工作。另一位发言者指出,对捐助者和方案国家来说,谈判过程是积极的,因为它们在一起讨论了一些实质性问题。该发言者的代表团愿意在这一年期间根据这项经验继续作出努力。

### C. 1999 年私营部门司工作计划和概算

24. 执行局收到了 1999 年私营部门司工作计划和概算(E/ICEF/1999/AB/L.5)。报告由私营部门司司长提出。他还论述了 1998 年期间私营部门司的业绩和活动重点,其中包括结构改组、财政年度改用历年、编制新的财政和后勤制度,以及 1999 年收入趋向和私营部门司的目标和战略。

25. 鉴于 1997 年经济下滑,并考虑到 1998 年的最新概算,有些代表团担心私营部门司对 1999 年及以后各年所作预测过分乐观。有个代表团指出,即使该司配置了全部人员,但要开始全面开展工作仍需要时间。司长回答说,由于财政年度的改变,1997 年基准年只是一个长达 8 个月的过渡性时期,因此 12 个月的收入和 8 个月的产品销售支出情况反常,伙伴也因此推迟汇报私营部门筹款收入。他进一步解释说,关于销售量和收入的预测是与各国家委员会协商后制订的。司长说,在许多市场,即使是儿童基金会推销成功的市场,收入有可能增加。私营部门司新结构建立后就可以挖掘这种市场潜力,从而有更好的能力向伙伴提供服务;拟订新的销售战略,其中包括更新产品组合和手册;大力打进公司部门;强调品牌管理。

26. 一些发言者支持私营部门司打算把重点放在主要市场和计划投资方面,特别在北欧国家和中欧及西欧。一个代表团说,虽然它认识到有必要澄清各国家委员会与私营部门司之间的关系,并认为这是一个重要的过程,但是私营部门司正在进行的改组妨碍了联合规划过程的进行。另一个发言者强调,有必要明确界定儿童基金会与各国家委员会之间的作用和职责。同一个发言者又说,应以专业作风发展这种关系,各国家委员会应当坚持采用 25%的保留率。关于品牌管理,一个代表团表示支持,但说不应将品牌管理与商标管理混淆。应当记住,儿童基金会应把儿童放在第一位。

27. 一个代表团担心,某些国家逐步停止私营部门司的活动会减少该区域对品牌的认识。司长回答说,某些国家为了节省业务费用,将私营部门司的业务交给第三方办理。在其他国家,由于市场太小而无法维持业务,客户可以通过全球产品目录库购买儿童基金会的产品。司长说,在纽约和日内瓦的私营部门司工作人员可随时与个别代表团就具体问题进行直接的双边协商。(执行局通过的决定全文见附件第 1999/2 号决定。)

### D. 国别说明

28. 方案司司长综述了向执行局提出的八份国别说明,他解释这些说明如何反映出对儿童基金会方案合作采取的着重权利的处理方式,并介绍国别说明内的四种国家情况。他又说,接受审查的国家中,目前有两个正在参加共同国别评价和联发援框架。

29. 几位发言者赞扬司长的实质性发言。一个代表团指出,国别说明缺乏经济数据,没有说明国际援助的水平和联合国各机构的具体经费支助。一个代表团赞成要求全面审查在儿童基金会参与合作的主要部门的国家援助情况,另一代表团请秘书处提

供更多资料说明双边捐助者参与和帮助国别说明过程的程度。同一发言者指出,方案朝着正确的方向发展,优先次序明确、战略组合适当。两个发言者说,国别说明反映出联发援框架过程的有益经验和儿童基金会与世界银行和非政府组织的协作情况。司长回答说,提供关于援助流动情况的数据会涉及到改变国别说明的格式,这个问题将受到审查。他又明白指出,双边机构定期参加国别说明过程,但工作质量必须受到监测。

#### 东部和南部非洲

30. 东部和南部非洲区域主任介绍了赞比亚的国别说明(E/ICEF/1999/P/L.8),指出HIV病毒/艾滋病和武装冲突是危及该区域儿童生命的两项重大威胁。儿童基金会的对策是调整其在该区域的国别方案,尽可能最优先地注意控制艾滋病毒/艾滋病,并将紧急情况的预防和应付办法纳入国别方案定期编制过程中。

31. 就此议程项目发言的代表团大力支持国别方案和儿童基金会在津巴布韦的工作。许多发言者特别地欢迎优先注意艾滋病毒/艾滋病、人权和社区参与问题。几个发言者指出强调青年参与的重要性,因为青年人是受影响最大和最有可能促进变化的群体。因此,急需通过提高生活技能训练和地方能力建设来促进行为变化。在这方面,呼吁儿童基金会加强与在该地区向艾滋病受害者提供咨询和治疗的非政府组织协作。一个发言者保证他本国支持防治艾滋病的努力,并要求提供更多资料说明在该区域已经取得的成功做法和经验。他还建议,儿童基金会应与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秘书处合作,在该区域推行其计划好的防治艾滋病新倡议。有些发言者担心,单靠儿童基金会的努力不足以应付该项威胁。他们继续说,需要的是组成广泛联盟防治艾滋病。

32. 联合和共同赞助的联合国艾滋病毒/艾滋病方案(艾滋病方案)代表对儿童基金会在该领域的新的努力方向留下深刻的印象。他提到艾滋病方案曾经举行会议,拟订在非洲南撒哈拉地区进行干预的主要方向,并建议在最后国别方案建议中反映出这种协调工作方法。通过这种创新办法,儿童基金会的活动可以为其他干预措施提供指导。

33. 区域主任就有关评论作出答复。他指出,许多伙伴,包括政府、联合国机构和艾滋病方案都曾参与该项努力。他说,赋予年青妇女权力是该项战略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津巴布韦是一个很好的例子,可以说明采取人权处理办法是适当的。

#### 西部和中部非洲

34. 西部和中部非洲区域主任开始介绍佛得角(E/ICEF/199/P/L.9)和尼日尔(E/ICEF/P/L.10)的国别说明,她扼要地概述该区情况,汇报了该区所面临的需要国际社会特别注意的许多重大挑战。她说,儿童基金会进行了紧急干预、冲突后重建,促进人们获得基本社会服务的机会。

35. 一个代表团指出佛得角的国别说明质量甚佳,对儿童基金会未来行动的阐述清楚明确,在分析过去的成就和取得的经验这方面做得很好。同一发言者建议,国别说明应阐述为何麻疹疫苗接种普及率从1995年开始下降。另一个发言者要求澄清社会经济差距问题,这种差距曾被指为主要问题。他说,社会进步的主要障碍是大部分人民陷于贫穷,而不是社会经济差异。他还怀疑按战略建议把更多资源从供应业务



拨到提高质量、能力建设和维持服务这方面是否适当。他建议与其他伙伴密切协作灵活执行战略。区域主任赞同分析佛得角情况时不妨将生活条件的差异与贫穷根源区别开来。

36. 一个发言者就尼日尔国别说明发表意见。他说,该国别说明明确反映出该国的问题和需要。他建议儿童基金会与其他捐助者在外地一级维持密切联系。另一个发言者欣悉,由于儿童基金会与其他伙伴共同合作,麦地那龙线虫病流行率已经下降。但他说,该项工作仍应是儿童基金会在该国的优先项目之一,直到该病被完全扑灭为止。发言者提出,过去许多方案和项目只具纵向性质,他建议考虑采用其他战略,以加强效益。他还建议,儿童基金会及其他捐助者应讨论如何处理在这个领域所存在的区域差距和次区域差距问题。鉴于该国财政拮据,他对独立疫苗倡议有一些保留。同一代表团强调必须通过地方一级的人员培训以求提高初级保健的质量,并同时指出,小学教育课程范围应当统一。他又说,下一个国别方案应当考虑到执行中的国家权力下放政策和街童等易受害人群的处境。关于基本教育问题,区域主任说,已考虑到生命教育战略,其中包括生殖健康和艾滋病的预防和治疗。此外,儿童基金会与捐助者合作拟订教育部门新战略。关于女性割礼,她说该区许多国家已把这个问题并入教育和保健方案中,成效显著,特别是在布基纳法索。但是,关于尼日尔的数据不详。

#### 美洲和加勒比

37. 美洲和加勒比地区没有在本届会议上提出国别说明。但是,代理区域主任着重介绍了一些活动,这些活动关系到直到下个十年儿童基金会在该区域的方案编制,他特别谈到飓风 Mitch 所造成的破坏。该场飓风造成一万多人死亡,社会和经济基础设施遭受破坏,几百万人丧失生计。他又提到其他自然灾害,以及 1998 年下半年经济不景持续冲击该区,以致失业率增加,开支紧缩,社会开支减少。因此,儿童基金会和该区域各国政府必须设法处理脆弱性问题,特别是穷人脆弱性问题。他还说,紧急情况防备和反应能力,包括应付潜在经济危机的能力,必须加强。代表团没有就此发言提出任何意见。

#### 东亚和太平洋

38. 东亚和太平洋地区在本届会议上没有提出国别说明。但是,区域主任报告了该区域的重点和关键活动,其中包括去年 11 月举行的东亚和太平洋区域第四次部长级协商会议。这次会议为各国提供机会,力求于 2000 年实现世界儿童问题首脑会议的各项目标。他指出各地区所取得的进展以及国家之间和国家内部仍然存在的差异。该区域曾经有些衰退,艾滋病毒/艾滋病的蔓延对几百万人民的生命造成极其不利的影

39. 一个代表团认为此发言详实,令人鼓舞。她也赞同关于《曼谷宣言和行动议程》重申各国政府的最高政治承诺的说法,即实现儿童生存、发展、保护与参与和执行《儿童权利公约》的目标。讨论结束时,区域主任高度赞扬曼谷部长级协商会议的结果,他和执行主任建议将协商会议的报告提交给执行局。

## 南亚

40. 南亚没有在本届会议上提出国别说明。区域主任强调有关的重要问题,并指出儿童人口高达 5.42 亿这一问题所引起的巨大挑战。他报告该区域为履行对儿童的承诺,批准《儿童权利公约》并在 1996 年南亚区域合作联盟(南盟)会议上作进一步承诺,以及可以预见南盟关于防止和打击贩卖妇女和儿童从事卖淫活动的公约将于 1999 年底得到核准。他指出该区域的一些成就,但说儿童仍然面对重大的挑战,并指明处理问题的优先行动。

41. 区域主任的详实报告受到赞扬。一个代表团表示,他本国政府感谢儿童基金会对其本国的水灾给予救助。他认为,虽然改善初级基本教育是一项良好的倡议,但却需要结构更完备的方案。另一个代表团重申《南盟宣言》重视女童小学教育、幼童营养不良、将性别问题纳入主流和缺碘性失调症问题。他特别提到在本国设立一个全国营养监测系统的努力。区域主任对有关小学教育和女孩问题的评论表示赞赏。

## 中东和北非

42. 中东和北非区域主任介绍了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的国别说明(E/ICEF/1999/P/L.11)。他说国别方案以该国的成功经验为基础,力求设法解决影响伊朗儿童福利的悬而未决的问题。该国作出有力的政治承诺,已达到 2000 年的所有目标,唯一例外是营养不良案例只减少一半。曾被认为敏感的问题已被公开辩论。下个国别方案的设计是通过开放供参加的创新机制和透明过程进行的。

43. 一个发言者告知代表团,他本国驻德黑兰的大使馆曾就参与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国别说明制定进程提出了有利的评论,并对儿童基金会的作用表示赞扬。他进一步向执行局成员保证,国别说明所述的优先秩序也正好是政府及该国发展伙伴的优先秩序。另一个发言者对国别说明制定进程合作良好表示赞扬。他又说,他本国政府致力于消除差异,并期望扩大与儿童基金会的合作,设法应付其余的艰巨任务。区域主任感谢各代表团所说的表示支持和鼓励的话。

## 中欧和东欧、独立国家联合体和波罗的海各国

44. 中欧和东欧、独立国家联合体和波罗的海各国区域主任介绍了阿塞拜疆、亚美尼亚、罗马尼亚和中亚各共和国和哈萨克斯坦各国的国别说明(分别为 E/ICEF/1999/P/L.12-E/ICEF/1999/P/L.15)。他谈到合约的社会安全网,对家庭承担能力形成巨大压力。他又提到,由于政府税收下降造成对儿童与妇女的基本社会服务的支助不足。结果,便要加强重视收容所儿童、残疾儿童和犯法儿童等问题。儿童基金会还要特别注意新出现的挑战,如性传染疾病、艾滋病毒/艾滋病和药物滥用。

45. 大家普遍认为国别说明质量很高。一名发言者提到必须要同各国政府及其他伙伴进行互动,在过去的积极成绩上继续努力也很重要,同时还要改革那些保护儿童与妇女的机构。另一个代表团表示,国别说明中很少提及日渐出现的童工问题。发言者还说,儿童基金会会有机会在早期阶段通过宣传和综合方式防止问题增大,并想知道儿童基金会是否有解决此一问题的具体计划。区域主任答复说,儿童基金会应在较大的范畴内审查童工问题以查明可能的解决之道。

46. 儿童基金会为亚美尼亚拟订的方案受到赞扬,该方案针对最有需要的领域并提出必须保证拨出充足的资源。一个代表团又说,必须编制方案的指示数字以期有助

于集中注意活动。另一代表团表示感谢儿童基金会的宝贵合作和对脆弱群体的协助。艾滋病方案代表说,在该国已观察到性病、毒品使用和艾滋病毒感染的案件正在增多。

47. 若干代表团对阿塞拜疆的国别说明作了评论。一个代表团报告称,妇女与儿童情况严重恶化,大大限制了民族政府解决新挑战特别是在健康和领域的新挑战的潜力。在这方面,艾滋病方案代表又说,象在亚美尼亚一样,性病、毒品使用和艾滋病毒感染等现象据观察在阿塞拜疆也日益严重。同时还强调儿童基金会必须支助制订产女安全的国家政策,又强调改进对妇产的照顾。此外,阿塞拜疆将继续面对一百万难民和国内流离失所者包括生活在安置区内需要特别保护的儿童的问题。该国政府在国际社会的支助下,在经济改革进程中取得了某些成果,并通过了一项关于儿童权利的法律。

48. 一个代表团虽承认在保健工作者的教育方面取得了良好的合作,但也注意到教育系统的资源缺乏。该代表团认为,就学人数的减少可能会引发童工的新问题。另一发言者支持开展新的活动,如积极学习方法、制订课程、对受武装冲突影响的儿童提供更多心理社会康复服务等。一个代表团强调必须持续提供服务 and 能力建设的活动,另一位发言者促请儿童基金会支持国家以下一级的能力以推动网络联系。一个代表团强调必须让所有有关伙伴,包括非政府组织、地方当局、联合国机构、政府和个人参与,为儿童与妇女谋福祉的工作并取得具体成果。一位发言者表示需要影响指示数字。

49. 若干代表团充分支持罗马尼亚国别说明中提议的方式和战略。一位发言者要求更详细地审查下一阶段的方案,并表示特别关心儿童基金会方案如何同其他捐助者的工作取得协调;取得关于儿童与妇女的方案和免疫方案的更详尽的资料,包括政府自己的在全国工作中将 B 型肝炎列为抗原之一的方案;谋求儿童福利的最佳方法模式;和了解方案目标及影响指示数字。

50. 若干代表团表示欢迎国别说明进一步保证在各项活动中反映出方案拟订工作采取重视权利的方法,特别是推动为边缘化和脆弱的儿童取得保健教育和文娱服务。因此,必须更加重视能力和儿童的参与。艾滋病方案代表建议,儿童基金会也可以从有特殊需要的儿童的角度来考虑艾滋病毒/艾滋病问题,并提请注意在罗马尼亚共同国别评价中所载的罹患艾滋病的儿童的问题。

51. 一个代表团提到加强儿童基金会国别方案进程同诸如联发援框架等其他重要方案工具间的联系的重要性,它将有助于协调统一联合国在国家一级的援助,并使儿童基金会能在联合国的各项优先援助中推动以儿童权利为中心任务。儿童基金会在各个国家行动者之间建立伙伴关系中发挥过关键作用,并曾协助政府规则社会改革。然而,一名发言者指出,从国别说明并未清楚表明儿童基金会的战略反映了对权力下放的关切,即未清楚说明决策进程不会使目前儿童遭到社会排斥或儿童被边缘化的程度进一步提升。有人建议该国别说明第 15 段应考虑到孕妇的需要,特别是在农村地区,因为农村缺乏医师,同时其文化规范又不重视生育间隔。

52. 一位发言者表示大体上支持拟议的中亚共和国和哈萨克斯坦方案。由于资源有限,促请儿童基金会把重点更加集中于它有相对优势的领域,如免疫、预防贫血和推进母乳喂养。这位发言者又表示,必须加强儿童基金会同捐助者间的协调。若干代

表团评论表示,关于儿童与妇女的一节应提及结核病病例日增及其影响。一位发言者说,有一份国别说明解释日趋贫穷如何削弱了穷人,特别是儿童与妇女取得保健服务,并说此国别说明对该节会有所助益。

53. 一位发言者报告说,在哈萨克斯坦,转型虽然对保健与教育领域向儿童提供基本服务方面带来消极影响,但在某些领域,如消除小儿麻痹症和预防贫血方面却取得了进展。这位发言者又谈到一些新出现的问题,如肝炎、结核病、产妇死亡和艾滋病毒/艾滋病的病例增加。艾滋病方案代表对儿童基金会在哈萨克斯坦将艾滋病毒/艾滋病问题和药物滥用的危险问题纳入整套学校健康教育方案中感到鼓舞。他也感谢儿童基金会给予合作,协助受塞米巴拉金斯克核试验影响的民众的康复工作。

54. 一位发言者高兴地注意到,拟议的吉尔吉斯斯坦方案已被采用作为转型阶段国家的示范方案。大家促请儿童基金会同教科文组织密切合作,筹备文化及非暴力与和平国际十年的工作。这位发言者又表示对扩大疫苗自给自足的倡议感兴趣。

55. 一个代表团表示关注切尔诺贝利事件同最近的喀尔阡山脉一带的水灾。他感谢儿童基金会协助残疾儿童和支助有特殊需要儿童的方案。他又提到 1999 年儿童基金会支助一项饮用水脱盐方案的问题,这也是切尔诺贝利事件的后遗问题。还有人请执行局考虑是否可能对该事件受害人的疫苗方案提供更多一般资源经费。区域主任承认切尔诺贝利的环境灾难对该区域的影响将持续数百年之久,并认为儿童基金会将继续同受影响的社区共同努力,协助加强他们的应付能力。

56. 由于就各具体国别说明所作的许多评论发言都谈到相同的问题和关切,因此区域主任的答复也同样可以适用于大多数国家。他承诺儿童基金会和区域内各国都需要集中注意青年和青少年所面对的新出现的问题:从性病到烟瘾和毒瘾和艾滋病毒/艾滋病。他认为,国别方案建议将清楚反映出重视权利的方法,B 型肝炎和结核病问题,以及与双边和其他国际组织协作与合作。他同意若干发言者的说法,即必须确保在免疫方案中取得的良好成绩不致丧失。他强调,在区域中以权力下放方式开展工作十分重要,这样才能帮助各国家和非政府组织集中注意其最脆弱的群体。在回答艾滋病方案代表的评论时,区域主任同意,儿童基金会同艾滋病方案是在区域内的坚强伙伴,并承认必须处理艾滋病问题防止其蔓延或全国性问题。帮助青年人更加认识艾滋病毒/艾滋病、以及如何保护自己。年青人必须能取得友善和公开的服务。

## 欧洲

57. 欧洲区域主任说,1999 年欧洲办事处将有两项互相补充的目标:继续动员国际社会确保儿童权利得到保护并在儿童基金会各国家委员会的支持下,在全世界推进儿童权利,以及同国家、区域的“政府和非政府”组织一同努力,查明和突出欧洲社会内应加强注意的儿童问题。儿童权利问题在欧洲已日益受到重视,区域主任报告了若干倡议。

58. 他说儿童基金会指望各国家委员会在区域内达成其目标。但过去几年来各委员会的处境日益困难;竞争越来越激烈,在许多国家,很大百分比的民众能捐给的钱已在减少。同时,在官方发展援助日趋下降的情况下,儿童基金会盼望私人捐助能填补差额。面对这些挑战,区域办事处和私营部门同各个国家委员会努力拓展新的规划

进程,以期协助后者发挥它们最大的潜力。区域办事处同七个试点委员会编制了一套关键性的执行情况指示数字,用以衡量每个委员会的募捐与销售活动的效率,并监测它们的总体财务健康状况、管理能力、领导能力和引人注目性、以及革新的能力。这些指示数字将作为工具,用来对过去执行情况进行联合深入审查以及用来为每个委员会拟订一项三年计划。同时,制定关键性的执行情况指示数字,用来衡量儿童基金会一方提供所需投入的有效程度。

## E. 国家方案各中期审查和主要评价摘要

59. 方案司司长概述了提交执行局的 23 份中期审查,其中重点说明了中期审查进程、方案优先事项,成绩、关切的问题和今后的挑战。他说,该报告显示儿童基金会,政府同其他伙伴间的密切协作;中期审查的筹备工作与会议由政府领导;同时执行局对以前的中期审查报告和组织准则的评论意见使这一过程得到加强。司长在报告中提出了三项主要关切的问题:艾滋病毒/艾滋病;营养不良;和贫穷。他又指出 23 个国家今后的主要挑战是在现有和今后方案中纳入 1998-2000 方案优先事项、重视权利的方案拟订方法和联合国改革。各国代表团对司长的报告没有作评论。

60. 评价、政策和规划司司长在介绍 1998 年进行的重要评价时强调举出两个主要方面:(a) 明确强调要加强儿童基金会的评价能力;(b) 儿童与妇女权利日益受到注意和重视。她又回顾了评价能力方面取得成绩的主要领域。她进一步指出,这些报告也回应了儿童基金会的注重人权方法。报告中突出的两项重要主题是:战争中的儿童,其中并提到教师和照顾儿童者在为受心理创伤儿童提供心理社会支助方面的作用,以及评价工作对落实儿童受教育权利的贡献。各国代表团对司长的介绍没有作评论。

### 东非和南部非洲

61. 东非和南部非洲区域主任介绍了报告(E/ICEF/1999/P/L.1)。他着重提到 1998 年在厄立特里亚、马达加斯加、毛里求斯、斯威士兰和乌干达进行的中期审查的一般结论和经验总结。并对区域的情况作了概述。他同时报告 1998 年进行的重要评价,并表示还计划要进行更多工作,以便通过国际方案评价标准、加强体制能力,并把重点放在儿童权利、培训儿童基金会工作人员和推进专业人员间的联系网上。

62. 一位发言者赞扬中期审查和评价的质量,并说这些审查和评价使各代表团能密切注意执行局三至五年前作出的各项决定所取得的成果,包括多捐助者评价的成果。秘书处答复说,从成功比从失败可以取得更多教训,这也是儿童基金会重视总结经验的理由。若干发言者强调说,评价也必须注意那些功效不彰的工作,以期对方案有所改善。

63. 关于厄立特里亚的中期审查,一位发言者提请注意报告第 10 段。该段说,现有资源的三分之二都用于提供服务,其余资源计划用于能力建设和赋予权力。报告中说三者都是战略,不应单挑出一项分开来衡量。秘书处承认报告中的区分是无用的,也注意到赋予权力不是一项战略,但这些战略多少都可以赋予权力。

64. 若干代表团同意关于加强斯威士兰方案中基本教育和艾滋病毒/艾滋病的部分的建议。一位发言者询问,政治和经济情势是否已恶化到影响提供服务的程度。

65. 另一代表团表示支持马达加斯加中期审查的调查结果,并赞赏经由利用教师、家长同教育当局间方案合约的方式改善正规教育的努力。同一代表团询问该区域其他国家是否试用此一方法。该代表团又询问,作为巴马科倡议的一部分,儿童基金会实际上总共支持了多少保健中心,而其他机构又支持了多少保健中心。他促请儿童基金会在介绍其对健康部门的贡献时要更加不偏不倚,应更加公开地承认其他机构对共同目标提供的支助。该代表团提到 1996-1997 年期间的经费短缺,呼吁应拟订更切合实际的方案。区域主任一方面确认儿童基金会已力求切合实际,另一方面也解释经费短缺的原因,并同意应作更清楚的说明。

66. 另一位发言者同意毛里求斯中期审查的调查结果和拟议的关于国家方案的转变的战略。但这位发言者表示关切这样小的国家方案却需这样高的业务费用,提请注意相较于现有资源其工作人员的人数。区域主任的回答是,国家方案的重点在宣传提倡而非提供服务,同时它最终将逐步取消。

67. 一个代表团希望知道,心理社会方案的评价所取得的经验教训对以社区为本和较为传统的方法的相对效力,究竟能给予多大程度的启发?受影响儿童的人数如此庞大以致以社区为本的方法似乎成了唯一切实可行的选择。区域主任答复说,必须认识到,需要治理心理创伤的儿童人数庞大,其他的常规技术都不合适。

#### 西部和中部非洲

68. 西部和中部非洲区域主任提出了报告(E/ICEF/1999/P/L.2)。她说对布基纳法索、乍得和加纳三个国家进行的中期审查表明,国别合作方案的具体目标与东道国政府的国家发展目标可能混淆不清。执行国别合作方案受阻,因为这三个国家的政府在某些关键领域不能履行其所作的承诺,而且在实地缺乏部门间协调和地域重点。此外,调动资源的努力未取得预期成果。这些结论已被采纳,用于调整这三个国家的方案。

69. 一些代表团积极评价报告的质量,指出该报告直言不讳,比东部和南部非洲区域的报告提出更多批评意见。一名发言者告诫说,儿童基金会在该区域的活动必须在紧急措施和长期发展活动之间保持平衡。该发言者呼吁儿童基金会注重帮助各国实现世界儿童问题首脑会议的各项目标,敦促捐助国对这些目标再次作出承诺。关于评价,一个代表团说儿童基金会应继续通过其评价活动了解情况。

70. 一些代表团指出,中期审查的结果往往导致调整原订方案目标。有人表示关切的是,目前采用的方案拟订程序可能不太切合实际,因为在中期审查期间需要进行如此多的调整。这些代表团问,继续根据没有到位的补充资金拟订方案是否切实可行。一名发言者对这种情况对本组织的信誉所造成的长期影响表示关切。

71. 一名发言者说,布基纳法索中期审查确定了今后必须彻底解决的两大限制因素:在偿付现金垫款方面进展缓慢;筹集补充资金时遇到困难。同一代表团要求澄清尚未偿付给各国政府的现金垫款问题,因该问题在 1996-1997 年间减慢了方案的执行进度,并提出了目前的方案拟订程序是否切合实际的问题,因为布基纳法索中期审查也建议对各项目标和战略进行重大调整。在此情况下,该代表团想知道原方案拟订工作所确定的目标群体和采取措施区是否适当。

72. 关于乍得中期审查,儿童基金会在国家体制能力有限的情况下取得许多成就给该发言者留下了深刻印象。另一代表团建议与国家体制能力有限的国家的民间社会建立工作关系,并高兴地注意到中期审查导致对儿童基金会方案作出必要调整,以反映这一领域中不断变化的形势。

73. 区域主任感谢各国代表团所作的建设性评论,强调尽管存在各种限制因素,但在确保这三个国家的妇女和儿童权利方面仍取得了显著进步。

#### 美洲和加勒比

74. 美洲和加勒比代理区域主任提出关于该区域的报告(E/ICEF/1999/P/L.3),强调国别方案活动在影响该区域政策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该区域各国政府对方案拟订和审查非常关注,包括在中期审查工作中发挥了主要作用。1998年对洪都拉斯、墨西哥、秘鲁和巴西四国进行的中期审查取得了令人满意的进展,但在产妇死亡率和营养方面进展还不够。此外,还强调该区域正努力加强监测和评价工作。

75. 两个代表团指出,协商过程是对秘鲁和洪都拉斯进行的中期审查工作的一个特点。关于秘鲁,一个捐助国代表团赞赏儿童基金会中期审查的内容,既涉及所取得的进展和面临的挑战,也涉及儿童基金会在该国开展工作的总体情况。同一发言者还注意到秘鲁与儿童基金会合作得非常好,敦促在其他国家促进与捐助国的这种良好的合作伙伴关系。

76. 一个代表团注意到墨西哥中期审查所汇报的在实现世界儿童问题首脑会议的目标方面取得的进展,赞赏儿童基金会认识到必须为首脑会议的每一项目标更明确地确定具体目标,以及如何实现这些目标。但该代表团表示关切的是,在此关键时刻建议将儿童基金会的支助从提供基本服务和进行财政合作转向对注重权利的方案拟订工作提供技术协助。该代表团指出中期审查会导致人员编制发生变化,敦促在墨西哥和其他国家保持现有的技术人员编制,因为技术人员在最终实现十年目标时发挥重要的推动作用。针对这些代表团表示的关切,代理区域主任指出,该区域各国坚定承诺实现世界儿童问题首脑会议的各项目标,儿童基金会将在注重权利的工作方法范围内继续支助这些国家努力实现上述目标。他向各国代表团再次保证,将会非常慎重地处理任何员额变动问题,不会给实现世界儿童问题首脑会议各项目标的承诺造成消极影响。作为世界儿童问题首脑会议发起者之一的代表团强调,儿童基金会在支助各国努力实现上述目标方面进行的工作非常重要,并指出1998年为应付具体的挑战开展了一些重要活动。

77. 一个代表团询问扩大该区域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特别调整基金的前景如何。代理区域主任解释说,评价的结果一直令人十分鼓舞,这表明该基金的项目促使社会和公共政策发生变化。他补充说,这些措施现已纳入该区域其他的国家经常方案。

#### 东亚和太平洋

78. 东亚和太平洋区域主任提出了该区域报告(E/ICEF/1999/P/L.4),指出中期审查包括该区域的五项最大的方案,即柬埔寨、中国、印度尼西亚、缅甸和越南五国的国别方案。虽然对中期审查效果的总体评价无疑是积极的,但区域主任指出,获得的经验给今后工作提出了若干问题,例如有时太费工耗时。尽管中期审查的概念主要是对方案周期前半部分的经验作出评价,并按需要作出适当调整,但他说国家形势发生

变化的速度太快,中期审查越来越成为新国别方案的起跳板,即使现有的国别方案正在修改之中。

79. 另一发言者提到有人说中期审查过程可能变得太细、太费工耗时,他想知道如何能够改进这种状况。她还问形势变化太快时,如何能够将中期审查用作新国别方案的起跳板,从中汲取了什么教训。

80. 一个代表团说,经济危机给她的国家的社会福利和发展造成威胁,感谢儿童基金会所作的快速反应。中期审查进一步加强了这方面的工作。她同意必须再次努力帮助辍学儿童,因为教育对儿童发展至关重要。她还说,帮助 12 000 名街头儿童也同样重要,并向执行局通报了其政府在此领域所作的种种努力。

81. 会上还对儿童基金会支助中国实现 2000 年目标表示赞赏。一名发言者说,虽然中期审查重申迄今取得的成就,但也帮助确定各种挑战和应付这些挑战的战略。另一代表团认为,教育方案可作为该区域其他国家的楷模。他认为,中国政府的垂直结构限制了方案的执行,并想知道如何解决这一问题。区域主任报告说在这方面已经取得良好进展,坚信垂直结构问题将会得到克服。他还汇报了打击贩卖女童方案取得的进展,对与公安部的合作表示满意,儿童基金会难得有机会与此类性质的政府机构进行合作。

82. 一个代表团对印度尼西亚中期审查取得的成果表示赞赏,对儿童基金会国别小组与她的国家驻雅加达使馆开展合作表示满意。她要求捐助者加强协调以便在危机后作出回应。另一发言者支持儿童基金会与世界银行就基础教育问题进行合作,以使辍学儿童能够重返学校。区域主任阐述了订正战略,如减少重点问题;提供直接服务;加强与非政府组织的合作;积累社会资本;与国家以下各级合作。他重申,儿童基金会与所有捐助者密切合作、共同努力,并提到与世界银行进行的合作,世界银行以辍学儿童重返学校为工作重点,而儿童基金会则注重宣传和社会动员。

83. 一位发言者提到缅甸和中国在全国免疫日进行的边界合作很成功,提高了成本效率,他询问这种合作是否能够扩大。区域主任对湄公河艾滋病/艾滋病方案作了补充说明,该方案涉及 6 个国家,包括缅甸。

84. 关于越南中期审查,一位发言者支持在水和环境卫生部门采取的避免活动分得太散的战略。他还报告说,儿童基金会和他的国家的大使馆在同一领域和保护儿童领域进行了有益的合作。一个代表团想知道从需要出发的办法事实上是否会违背儿童基金会注重穷人的政策。区域主任回答说,经验表明,人们参与时会产生主人翁感并希望可持续进行。这并不违背儿童基金会支助穷人的政策。

## 南亚

85. 南亚区域主任阐述了载于 E/ICEF/1999/P/L.5 文件中对阿富汗和孟加拉国进行的中期审查和区域评价的主要结果。他还报告说儿童基金会一直积极参与拟订阿富汗联合发援框架。

86. 各国代表团感谢区域主任高度概括中期审查和评价的结论。一位发言者谈到她的国家通过双边和多边渠道努力向阿富汗提供人道主义援助。她强调说,儿童基金会下一个方案必须向被剥夺了受教育机会的女童提供支助。



87. 关于孟加拉国,一个代表团想了解在报告未予说明的领域如边远地区方案的进展情况。他对资源不足表示关切,并特别提到需要进一步加强和支助扫盲方案。他重申,各方必须开展合作,寻找解决在他的国家存在的砷污染问题。关于提供援助,区域主任报告说,与其他国家相比,孟加拉国对援助的依赖性较小,取得了许多成功。关于砷污染问题,他报告说儿童基金会目前正向一揽子综合措施提供支助,以便与有关国家和国际合作伙伴、包括世界银行、卫生组织及亚洲和全球砷网络开展合作,处理该问题和有关的健康问题。

88. 一位发言者赞赏儿童基金会与她所在的机构就在孟加拉国消灭小儿麻痹症和普及食盐加碘问题进行了富有成效的合作。她还欢迎就取缔服装业童工问题签署三方谅解备忘录,并提到儿童基金会/卫生组织/美国国际开发署(美援署)在健康和营养领域进行合作,以及美援署向 1998 年洪水救济工作提供支助。一个代表团对中期审查表示支持,同时提到丹麦国际开发署即将完成对水/环境的评价工作。

#### 中东和北非

89. 中东和北非区域主任介绍了该区域报告(E/ICEF/1999/P/L.6)。他说,中期审查标志埃及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方案拟订工作进入十分重要的关头,并阐述了中期审查的结果。他告知成员说,1998 年共在该区域进行了 43 项研究和 25 项评价。

90. 一些发言者称赞儿童基金会报告的质量。一名发言者说,该报告客观、全面而且分析性强,反映出转向注重儿童权利的工作方法。她称赞儿童基金会致力于处理两性问题和消除男女不平等现象,并且有能力筹资以抵消一般资源减少的影响。她还对在埃及主动采取防治艾滋病毒/艾滋病措施表示赞赏,敦促儿童基金会在该区域带头以创新的办法打破对此问题的沉默。她还对儿童基金会和该区域亲善大使成功地开展宣传活动表示赞赏。另一代表团重申,他的国家政府承诺遵守《儿童权利公约》,促进所有儿童完全平等。在谈到其国家政府向儿童基金会方案提供财政捐助时,他向执行局保证,其国家政府将加倍努力,特别是在保健和教育领域。

91. 一个代表团表示关切的是,该报告未说明伊拉克儿童的悲惨状况,请儿童基金会对这些儿童的实际状况进行研究,并向执行局成员汇报研究结果。区域主任对此作了澄清,他说 1998 年没有在伊拉克进行中期审查或重大评价,执行局 1998 年 9 月会议讨论了伊拉克国别方案。

#### 中欧和东欧、独立国家联合体和波罗的海各国

92. 中欧和东欧、独立国家联合体和波罗的海各国区域主任提出了报告(E/ICEF/1999/P/L.7),指出对阿尔巴尼亚、格鲁吉亚和土耳其的国别方案进行的中期审查确定了需要注意的新领域,如街头儿童、家庭暴力和艾滋病毒/艾滋病。这些中期审查表明工作的重点是儿童权利、最终是新方案方向;中期审查重申应更加强调初级护理人员、家庭和社区在培养和保护儿童方面的作用,因为体制上的解决办法在许多地区已不再可行;还确定必须加强各项服务的部门间关系和将它们汇集一起。所有三项审查都非常清楚地表明能力建设战略和利用杰出榜样来拟订成功的方案方针的重要性。他说,儿童基金会将继续努力,以期协助政府机构和非政府组织广泛进行能力建设,建立健全的网络机制,展开应用研究。各代表团没有对区域主任的发言发表评论。

## F. 1998-1999 两年期支助方案执行进度

93. 儿童基金会财务司长简要介绍了题为“1998-1999 两年期支助方案执行进度”的报告(E/ICEF/1999/AB/L.1),该报告是按照执行局第 1998/2 号决定(E/ICEF/1998/6/Rev.1)编制的。该决定请执行主任确保控制管理和行政费用以及方案支助费用与方案资源的目前比率。执行局还请儿童基金会就预算的执行进展提出报告,该报告应考虑到中期计划、一般资源的水平、费用和收入、币值波动的影响和人力资源所涉的问题。

94. 财务司长解释说,报告是根据两年期头八个月所得的数据编制的。不过,如报告所示和两年期头 12 个月的初步估计数所证实,儿童基金会的收入预测相当准确。收入总额有可能会超过 1998 年中期计划预测。在支出方面,儿童基金会在最初几个月支助预算有节余,但预期在整个两年期中也会有节余未免为时过早。因此,如报告所示,儿童基金会不预期支助费用与方案资源的比例会增加,并认为没有任何理由建议对经执行局核准的两年期预算作任何改变。

95. 有一个代表团赞扬秘书处努力编制支助预算,并欢迎费用增加必须由核定预算匀支的原则。同一发言人赞成报告第六部分所载的结论(执行局通过的决定案文,见附件第 1999/3 号决定)。

## G. 财政事项

96. 副执行主任介绍了本议程项目,执行局在此项目下审查了以下报告:

(a) “199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的两年期财务报告和审定财务报表以及审计委员会的报告”(A/53/5/Add.2);

(b) “向联合国审计委员会与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提出的报告”(E/ICEF/1999/AB/L.9)。

97. 1998 年第二届常会延期审议本议程项目,以便执行局能够收到审计委员会的报告。执行局如能收到副执行主任提请执行局注意的咨询委员会关于财务报告和审定财务报表的报告以及审计委员会的报告(A/53/513),以及第五委员会关于此题目的讨论及决议将会有所助益。两个代表团提出了下述问题。

98. 向执行局提出审计委员会的报告和咨询委员会的报告供其讨论的时间问题,可能的话,是它们不想见到再次出现的情况。因此,建议秘书处和咨询委员会共同解决这个时间问题。副执行主任回答说,秘书处无法控制审计委员会和咨询委员会何时送交其报告。不过,儿童基金会会尽力确保一直准时提交帐目的做法,尽管审计委员会和咨询委员会的工作量很多和委员会会议的时间安排使这个问题相当复杂。

99. 有人建议改变核准过程,以便执行局核准审计委员会的报告,并把副本提交大会,供其参考。儿童基金会执行局负责核准儿童基金会的预算政策和战略方向,因此最适宜核准审计委员会的报告。虽然对所有其他基金和方案来说该过程恰恰相反,代表团探讨是否能够改变该过程。副执行主任说她的了解是,在大会下届会议上可能提出此问题,因此代表团似可届时才加以讨论。

100. 有一个代表团建议加强儿童基金会的内部控制标准和鼓励应参照国际最高审计机构组织的内部控制标准。该代表团认为儿童基金会采用这些标准是进步的行动,会有助于使更多组织接受这些准则,或起码这些审计原则。

101. 该代表团进一步建议儿童基金会认真考虑采用着重成果的审计措施,即除对遵守现行程序的情况提出意见外,集中注意要取得的成果。可就什么过程和程序应予重新审查提出意见,如这些过程和程序非不再有助于取得成果,而且会变成障碍。也许,可修改这些过程和程序的某些方面,以进一步改进如何取得成果。副执行主任指出与儿童基金会内部审计处处长共同进行的审计有关的两点,处长也正在审议这些问题。关于着重成果的审计,副执行主任提到中东和北非区域主任所述有关在该区域进行方案审计的成果的经验,并除中期审查外,并改变了一些在将来执行的方案。

102. 有人提出支出会计的问题,尤其是对政府的现金支助问题,因为这些支助直接从支出项下支付致使会计有点混乱。发言者想知道在这方面的想法。他们在开发计划署也发现另一个问题,即根据什么理由向政府垫款的问题。这是审计员一直关心的问题。关于第一点,副执行主任证实正在进行审查,以保证儿童基金会财务条例和细则与本组织对政府的现金支助的会计处理取得一致。审查结果将与咨询委员会分享和提交执行局9月的会议。副执行主任进一步澄清说,由于开发计划署和儿童基金会的业务方式不同,因此两者的业务难以比较。开发计划署是个执行机构,而儿童基金会根据它与政府商定的行动计划与伙伴合作。转交儿童基金会伙伴以支助合作方案的现金支助,一旦付款后,便由伙伴掌握所有权。基于该原因,这不是垫款,也不是以开发计划署执行的方式由国家执行。不过,秘书处保证其政策和程序与其措施一致。

103. 关于实物捐助会计的问题,有一个代表团认为目前的处理方法低估了收入。副执行主任证实实物捐助如同会计处理,在内部加以审查。不过,很难确定向儿童基金会捐赠的一些商品的价值。

104. 有一名发言者要求澄清审计员的报告所提到的一项赤字,这项赤字由紧急救济的预期收入和由额外收入资助的方案所造成的巨额亏绌所引起,该代表团的了解是,由额外收入资助的方案,要直至获得全部收入后才能开展。这样,在以这种方式资助的业务中,要是最初估计费用过低,才会出现亏绌。副执行主任解释说,当捐助是在一年年终收到,而大部分支出是在后来年度支付时,看来似乎有亏绌。儿童基金会在收到收入的一年记帐,这笔收入是在后来年度逐渐花费。因此,在支付支出的各年中,似乎出现收入亏绌,要是在一个两年期很晚才收到收入,而支出是在下一个两年期支付,也会发生相同情况。因此,儿童基金会可能在一个两年期有收入,而在另一个两年期支付支出。审计员提到的另一点是,儿童基金会实际上收到的经费比对一般资源、补充和紧急资金的估计数少。由于在1996-1997两年期发出紧急呼吁的次数不及以前的两年期呼吁的次数多,因此收入也少得多。

105. 有人对顾问招标程序提出一些问题:顾问招标程序的现行规定是什么;是否有一个阈限,超过这个阈限便需要投标;立约负责人不遵守本组织的规定时采用什么程序;以及不遵守本组织的规定时是否应当实行制裁。副执行主任证实已采取步骤,加强准则。虽然没有关于经常招标的任何规定,应有关于一些候选人的选择过程,并应当记录这一过程。就机构来说,儿童基金会采用正常招标程序。她说儿童基金会加强

了其雇用个别顾问的内部控制。儿童基金会每个办事处都须要提出季度报告。如不遵守这些新准则,就会撤销签订合同的权力。遵守新准则是有关签订合同工作人员的考绩报告的一部分。(执行局通过的决定案文,见附件第 1999/4 号决定)。

106. 关于外部审计员强调和在 E/ICEF/1998/AB/L.9 号文件第 15 - 17 段提到的资本储备基金的问题,执行局同意在核准用于建立外地办事处和工作人员住房的储备基金(E/ICEF/1999/13,第 1990/26 号决定)时,它从未要求参与核准具体项目。自 1990 年以来,执行主任就一直而且会继续在两年期报告第八报表内向执行局报告基金的情况。

#### H. 1999 年儿童基金会莫里斯·佩特纪念奖

107. 执行局收到了经方案司司长介绍的执行主任的建议(E/ICEF/1999/6)。他说主席团核准了执行主任的建议,把 1999 年莫里斯·佩特纪念奖颁给坦桑尼亚非政府组织 kuleana,以表彰它在改善该国儿童的处境和启发该区域的其他非政府组织在其工作中考虑到儿童权利方面作出重大而崭新的贡献。执行局未经发表意见核准了该建议。(执行局通过的决定案文,见附件第 1999/5 号决定)。

#### I. 其他事项

108. 没有提出其他事项进行讨论。

#### J. 执行主任和主席致闭幕词

109. 执行主任感谢执行局有许多代表团踊跃参加会议。秘书处赞扬特别是对国别说明、中期审查及评价发表的种种意见,这对外地办事处特别有用。各成员就资源调动战略进行冗长讨论,这表明他们对儿童基金会感兴趣、关心和支持。该决定对儿童基金会是一项挑战,要求它尽力去做。她保证秘书处会努力实现甚至超过它们的期望,不过她并不低估面临的挑战。世界变得日益复杂,暴力事件越来越多,人们虽然愿意讨论儿童问题,但鲜有付诸行动。资源调动战略对捐助者也构成特别挑战,她希望他们也会实现儿童基金会的期望。

110. 主席感谢秘书处和各代表团在整个会议期间辛勤努力。他还感谢主席团成员的支持和保证在这一年里与他们和执行局继续合作。

### 三. 开发计划署/人口基金、儿童基金会和粮食计划署 执行局联席会议

#### A. 1999 年一致行动的主要领域

##### 资源流动、国际会议后续行动、驻地协调员制度

111. 开发计划署署长指出,他希望今后的联席会议可以作为特定国别小组活动的联合审查委员会,因为这些会议必须以国家一级的问题为重点。联合国在业务活动领域、包括人道主义以及与发展有关的活动方面始终都十分成功。他赞赏大会 1998 年 12 月 15 日关于三年期政策审查的第 53/192 号决议,他说,该项决议反映出大家对

国家一级实际工作的深刻认识。这项决议特别支持联合国发展集团(发展集团)成员在国家一级的工作。他高兴地看到决议对业务活动许多重要方面提供了指导。

112. 关于驻地协调员制度,他指出,去年这方面取得很大进展。开发计划署作为驻地协调员制度的供资机构和管理机构,努力加强该制度并感谢发展集团成员给予支持。首次对 40 名驻地协调员候选人成功地进行了能力评估。对能力进行评估之后,机构间咨询小组第一次会议为每个驻地协调员的空缺职位编列了供最后挑选的候选人名单。扩大驻地协调员基数方面取得名副其实的进步,现在 130 人中有 21 人不是来自开发计划署,1993 年时只有一人不是来自开发计划署。目前,21%的驻地协调员是妇女,1993 年仅为 10%。

113. 他说,加强驻地协调员制度对于依照秘书长的要求,共同努力促进国家一级连贯一致的行动具有极为重要的作用。方案和业务问题协商委员会(方案业务协商会)为驻地协调员制度编写了关于全球会议后续行动的第二份指导说明。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联发援框架)是确保在国家一级对全球会议采取后续行动的理想机制。

114. 署长还指出,大会第 53/192 号决议中有 10 段专门阐述筹资问题,这个问题具有最高优先地位。官方发展援助不断减少的趋势必须制止。1992 年以来,对开发计划署的核心捐款和官方发展援助都减少了 20%。他注意到,执行局正在讨论多年筹资框架。

#### 监测和评价、使用共同指标

115. 人口基金执行主任主要强调与监测和评价、包括指标有关的问题。她指出监测和评价是大会关于三年期政策审查的第 53/192 号决议的重要部分。各基金和计划署都认为,必须审查和评价业务活动中所开展的行动并记载成果。它们还认识到必须对成败之处作深入分析,收集取得的经验教训,并反馈到今后的方案编制工作中。

116. 她说,应该回顾若干要点。各基金和计划署并非从一张白纸起家;它们在这些领域有着长期的专门知识和经验。此外,对监测和评价开展了协调,尤其是在外地一级,但是,没有妥善记载成文。全系统的评价问题机构间工作组提供了一个有效的论坛,可以交流有关实质性问题和方法问题的资料,方案业务协商会统一了联合国系统的监测和评价程序。共同国家评价和联发援框架的发展有助于为大大改善该领域的协调和合作奠定基础。此外,发展集团成员审查了报告形式,以便确定如何加以简化;讨论了如何协调对国家对口人员开展能力建设和按成果编制预算方面的训练;并审查与国家执行和部门办法有关的事项。

117. 她说,共同国家评价和联发援框架为加强方案的监测和评价组成部分提供了重要的机会。共同国家评价建立了测定进展的基线、并建立了一个数据库和一个商定的共同指标清单。共同国家评价还要求采取步骤加强国家收集、分析和使用数据的能力。即使共同国家评价仅实现这项宏伟议程的一部分,仍然可以首次提供一个坚实的基础,可以开展有关各方所规划和商定的监测和评价工作。有一个较大的问题是如何加强各国在这方面的长期能力。联发援框架准则载有关于监测和评价的重要组成部分,要求编制监测和评价计划,并设想将经常开展更多的联合行动。

118. 执行主任说,联合国系统必须商定对特定国家的一套共同指标。可以做到这一点,因为机构间普及基本社会服务工作队和联合国统计委员会等许多论坛已经开展工作,并且发展了共同国家评价和联发援框架。新的共同国家评价指标框架考虑到

以往清单上的主要成果指标,特别是最基本国家社会数据组中的 15 项社会部门指标和普及基本社会服务工作队的 11 项主要发展指标。联合国在发展共同国家评价指标框架时,注意到不应增加各国编写报告的负担,需要确保国家对这些指标的所有权,并加强当地统计能力。

119. 她最后提到发展集团成员在今后数月中将讨论的有关协调政策和程序的若干其他问题。譬如,它们将密切监测协调方案拟订周期的进展情况,发展集团已向国别办事处提供指导和指示。发展集团成员还将在执行共同国家评价和联发援框架的范畴内,重新审查各组织的方案拟订程序,以期进一步加以简化。

#### 协调方案周期;共同房地和共同事务;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和共同国家评价

120. 儿童基金会执行主任说,协调方案周期是实施联发援框架并使该框架取得成效的关键,各基金和计划署领导已要求所有办事处在 2003 年年底前协调方案周期。迄今,39 个国家已经作了协调,另有 49 个国家不久也将达成协议这样做。各基金和计划署还在注意周期仅错开一年的国家。譬如,在哥伦比亚和巴拉圭,儿童基金会的计划定于 1999 年结束,儿童基金会将编制两年的方案,以便与其他机构的周期保持一致。协调方案周期之后,就可以为成功地执行联发援框架创造必要条件,并加强各机构方案相辅相成的作用。但是,依然存在若干问题:

(a) 联合国各机构的方案周期必须与政府的规划周期保持一致,不过,随着“滚动计划”的增加,而且有着各种不同的规划周期,也许不可能在所有情况下都充分保持一致;

(b) 为了确保不断协调方案周期,必须就今后方案拟订周期的长度达成协议。这就需要顾及政府的规划周期和各机构自己的内部进程、包括执行局授权的进程。该问题已列入 1999 年发展集团的工作计划;

(c) 有些国家处境困难,例如发生冲突,有些机构执行多国方案,涉及不同的国家类型,或者方案周期错开一年以上。在这些情况下,已要求联合国国别小组与总部共同编制逐步实现协调的行动计划。

121. 关于共同房地问题,她说,目前秘书长已为七个联合国之家举行落成典礼,在今后数月中,还有 23 个将在适当时机正式指定。在另外 14 个国家中,发展集团不同机构的成员共同使用房地。发展集团共同房地分组由儿童基金会担任主席,该分组在今后三年中,每年将评估另外 20 个地点。设立联合国之家的数量将视评价结果和供资状况而定。

122. 关于共同事务,她说,该分组在重要捐助者支持下,已经开始分析共同事务的做法,并将建立一个最佳做法数据库,鼓励各国别小组采用这些做法。但是,在国家一级正在出现许多情况。譬如,洪都拉斯有一个联合国之家,各机构签署了一项合作协定,详细说明如何使用和管理共同事务。在危地马拉,儿童基金会估计,发展共同和分享的事务减少了预算中的行政费用和旅费。设有联合国之家的所有国家中都有分享或共同的事务,在印度、菲律宾和津巴布韦等许多其他国家中,国别小组正在发展加强合作的方式。

123. 她说,已经采用许多方式评估联发援框架的试点阶段。发展集团各机构开展了一项内部审查,而且由一个“知名人士”组成的外部小组进行了审查。各机构、包括儿童基

金会分别自己进行分析。试点阶段于 1998 年 11 月在新泽西州普林斯顿进行全系统协商后结束。除了必须协调方案周期之外,上述审查还强调必须:(a) 确保政府充分参与并享有所有权;(b) 开展充分的共同国家评价和分析,以此作为联发援框架的必要先决条件;(c) 修订现行暂定准则和全球支助系统,强调区域支助网,并吸取试点阶段的经验。

124. 发展集团成员在这些审查的基础上,同意扩大联发援框架的建议。由儿童基金会担任主席的发展集团方案政策问题分组负责起草共同国家评价、联发援框架和全球支助系统的新准则。初稿于 1998 年 12 月完成,已分发给各试点国家的所有国别小组和已完成共同国家评价的国别小组。已要求发展集团所有成员、包括各区域委员会、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人道协调厅)、世界银行和各专门机构提出评论。该分组力求在 2 月初完成第二稿;准则经发展集团成员核可后,将于 3 月初分发给所有国别小组。虽然只有在了解哪些国家将完成共同国家评价进程并协调其方案周期之后,才能确定展开计划的定稿,但是,初步迹象表明,大约有 50 个国家应在 2000 年底之前开始这项评价。不过,应该鼓励所有国家都开始执行共同国家评价进程。

125. 她说,还有一些问题需要解决。在各基金或计划署的个别方案编制进程中增加一项共同国家评价和联发援框架是不可行的。各机构都将审查对其进程有何影响,儿童基金会在今后数月中将提议讨论如何使其方案编制进程适应这种新的现实。第二个问题是如何在发生冲突的国家实施联发援框架并作适当调整,如何将联发援框架与战略框架相挂钩。

#### 发展与人道主义行动之间的联系

126. 粮食计划署副执行主任说,难以将发展倡议纳入救济行动的一个理由是其时间范畴,就一项紧急行动而言,这个范畴一般是数个月。几乎同时须计划后续阶段。在第一个阶段,几乎不可能确认一种发展可能性,邀请可能的伙伴拟订提案,任用人员并将他们安置在外地,与当地社区建立信任,以及开始发展方面的工作。粮食计划署只能向非政府组织等发展伙伴保证极短期供货,因此不见得容易找到愿意在这个基础上工作的合格伙伴。

127. 他说,另一个难题是在一个纯粹救济的阶段停留太久可能使经济结构扭曲、阻碍重建进程、并推迟以当地为根据的粮食供应系统的出现。从而,必须尽可能快地移到复原阶段,其方法是一方面减少普遍发放免费食物,另一方面仍以最脆弱者为救济对象。但是,在行动的整个费用减少时,有时是剧降,方案支助费与方案交货之间的平衡便会改变。从这些狭窄的条件来看,行动显现得耗资极大,有时很难使捐助者相信各项行动并未变得失去效率。

128. 1998 年,粮食计划署执行局同意,除了少数例外,将在救济行动开始的 18 个月内拟订复原战略。不过,粮食计划署应在有机会时,甚至在拟订一项复原战略之前,开始采用复原办法。执行局也订正了方案活动的一个现行类别,使粮食计划署得以使用捐助国的救济和发展预算项目之一或两个项目之下的捐款,从事复原战略中确认的发展活动。该方案类别包含有一个应急机制,以响应可能的倒退、逆转和新的紧急情况或灾难。现已制订适应办法,并已用于柬埔寨、中美洲、非洲大湖区域、索马里和伊拉克。

129. 执行局核可了其他政策,这些政策包括:通过战略框架、联合呼吁程序和联发援框架等机构间机制继续与伙伴合作;尽量增加当地投入和参与;让妇女参与方案拟订、执行和监测;加强地方和国家机构及能力;在危机期间巩固小块地区的稳定;与民间社会联系;以及协助人民应付危机。

## 讨论情况

130. 若干代表团谈到在联合国改革范畴内召开联席会议本身具有重大意义,同时也建议,今后的联席会议应着重较少的议题。

131. 许多发言者表示继续支持联发援框架,作为通过经改善的协调和资源运用在国家一级加强联合国方案的手段。共同国别评价被认为是拟订联发援框架的重要关键第一步,这也被看作是实施各国际会议通过的方案的手段。各代表团看到迄今为止取得较大进展,而且各基金和方案承诺作出努力,尤其是协调方案周期和简化方案规划程序,感到十分鼓舞。有人建议,扩大合作伙伴范围,把各专门机构和国际金融机构包括进来,将提高联发援框架的效益。许多代表团强调要让方案国家控制这个进程。发言者感到鼓舞地看到驻地协调员制度有所改善,尤其是候选人来源多了,有了新的甄选程序。

132. 一位发言者表示,用于发展的资源有所减少;各方互相协调,共用房舍,才会减少重复现象,提高成本效益。不过,削减费用本身并非目的。要在发展中国家实施商定项目。另一位发言者建议,各基金和方案的执行首长应就资源流动问题发表一份联合声明,突出这一问题的重要性。还有有建议,驻地协调员应通过战略性联盟在方案国家寻求资源。人口基金执行主任同意,需要就资源调集问题发表一项联合声明,但建议声明中应具体列出这些资源能达到那些目的。开发计划署署长也支持就资源流动问题发表一份联合声明。

133. 关于联发援框架,各代表团询问是否可以联合拟订方案和提出报告;询问那些方案拟订文书可以取消,以及对于就简化后的方案拟订程序如何运作是否还有其他设想。还有代表询问各基金和方案是否正在考虑报告各国政府以及多边和双边捐助国的活动。有代表询问世界银行参加联发援框架的情况。一些发言者提到关于共同国别评价的问题,其中一名询问这些共同国别评价是否也可以让其他发展合作伙伴参加。联发援框架一个试点国的代表团表示,共同国别评价将加强联合国各机构、方案国和布雷顿森林机构之间的发展伙伴关系,同时也满足由国家执行和控制进程的需求。

134. 开发计划署署长表示,在国家一级,各基金和方案各自的特性要很长时间才会消失。不过,方案拟订程序不必简化。例如,开发计划署准备在已有联发援框架的任何国家取消咨询说明。发展集团方案政策和业务小组正探讨如何简化程序和协调工作。在国家一级,联合国大家庭需要进行协调,把各基金、方案和专门机构包括进来,让它们将有限的资源集中到联合并行的战略之中,支助各国的议程,并为布雷顿森林机构和国际金融机构提供一张“大桌子”。驻地协调员制度为国家一级协调工作提供了基础。在一些国家,如布隆迪,方案拟订工作的协调配合取得成功,但一般来讲,因各自有义务提出报告,问题仍然存在。

135. 人口基金执行主任表示,对于联发援框架的承诺很坚定,但也应保留各基金和方案的特征,因为这对于筹款十分必要。有许多例子说明,在国家一级的联合援助中,并非发展集团的所有成员都参加,这包括联合国在博茨瓦纳的青少年保健倡议,其中由开发计划署、人口基金、儿童基金会和卫生组织参加;还包括开发计划署、人口基金和双边捐助国就马拉维 1998 人口普查开展合作。有一个问题是,所有机构是否都



应参加每一项倡议,因为这可能产生关于各项活动的“购物单”。首先,联合国应同一个国家的政府评价其优先项目如何,然后请必要的机构参加。

136. 儿童基金会执行主任表示,各机构的特征与协调之间必须达到一种平衡。联发援框架是一种规划框架,使联合国援助各国和同各国交往的工作连贯一致具有较高价值,因此避免出现过多的优先项目。关于报告工作,她通过各种报告向儿童基金会执行局汇告工作,其中包括中期审查和其他国别方案文件。向发展集团各机构提供的还有驻地协调员的报告和每个机构的年度报告。

137. 一位代表表示,在许多情况下,各国的社会经济进展受欠国际金融机构债务的影响。国际金融机构若愿考虑到联发援框架的分析,联合国迎接发展挑战的效力就会提高。他询问国际金融机构对共同国别评价和驻地协调员制度的反应如何,以及在国家一级可以采取那些行动来加强同国际金融机构的合作。人口基金执行主任表示,一旦一个良好的共同国别评价完成,就将提供良好的机遇,让财政部门参加联合国系统的工作。儿童基金会执行主任表示,共同国别评价涉及所有发展合作伙伴,在某些国家(如马拉维和加纳),世界银行签署了联发援框架。开发计划署署长表示,发展集团各成员同世界银行目前正在讨论一种新的合作伙伴方式。

138. 一位发言者表示,紧急情况中需要更多的协调,并询问发展集团成员是否打算落实这一目标。另一位发言者要求开发计划署、人口基金和儿童基金会执行首长解决从救济向发展过渡这一问题。开发计划署署长表示,联发援框架可以用来扩大联合国在人道主义领域里的工作。粮食规划署副执行主任表示,1998年,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人道主义部分和三年期政策审查都涉及联合国伙伴的联合工作。还有其他的合作形式,其中包括工作组,联合评价团,制订谅解备忘录以及机构间机制等。阿富汗战略框架就是一个协调的典范。在国家一级,没有任何理由把发展工作中的人道主义方面排斥在共同国别评价和联发援框架工作之外。

139. 儿童基金会执行主任表示,在18个联发援框架试点国中,没有一个国家出现复杂的紧急情况。仍需要解决的问题包括,在政府不能发挥职能时战略框架或联发援框架的问题。救济和发展都是人道主义响应的一部分,不过可以改进捐助国对于有关术语的定义。例如,保健被看作是人道主义响应,但教育却不是,虽然教育是协助冲突中儿童的关键。

140. 一位发言者表示,开发计划署在一些国家从事扫雷工作和协助回返者的工作,并要求开发计划署作为驻地协调员制度管理组织,应更积极地响应这些需求。黎巴嫩代表谈到冲突后建立和平的重要性,谈到黎巴嫩本国的经验,并询问怎样协调这种工作,并研究以往的经验教训。人口基金执行主任表示,她访问过黎巴嫩,并且看到救济、恢复、建造和发展活动汇集一起,都有私营部门、非政府组织和双边捐助国参加,印象非常深刻。开发计划署署长表示,国际和平学院在研究在建立和平方面可以交流的经验教训。

141. 关于各国际会议的后续行动,一个代表团表示,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就综合开展后续行动召开了一届会议,并询问发展集团是否已着手讨论这项问题。粮食规划署副执行主任表示,作出联合协调的反应十分有益,这将使各机构能够把精力集中在对其工作有关的会议上。一位发言者要求了解到目前为止,把各全球会议的后续工作同各国优先工作结合起来的经验。开发计划署署长表示,联合国巴基斯坦国别小组在

这方面作了一项很出色的研究,探讨了国家目标怎样同各国际会议目标相互结合。他表示,行政协调委员会关于消灭贫穷的协定很好地显示了怎样有效地在各届会议的成果上继续努力。

142. 一位发言者谈到最近访问塞拉利昂的情况,要求各执行首长着手处理发展集团对秘书长的非洲报告采取后续工作的问题,尤其是报告的结论如何在外地一级落实的问题。粮食规划署副执行主任表示,塞拉利昂的情况表明,有些国家对救济和发展期待很高,但却再度陷入危机。儿童基金会执行主任表示,发展集团向秘书长的报告提供了投入,行政委员会也突出了后续工作的重要性。发展集团编制了一份后续活动图表,已经发送给所有国别办事处,这个进程将定期予以审查。共同国别评价、联发援框架和具体报告也考虑到非洲的优先地位。

143. 一位发言者询问是否可能扩大参与者的范围,让民间社会,尤其是非政府组织参加联发援框架进程。儿童基金会执行主任表示,在大多数联发援框架试点国中,民间社会在某种程度上都参与其中。

144. 一个代表团表示,制订共同指标是联合国可以协助发展进程的一个领域。这些指标对于查明联合国各方案取得的进展十分有帮助。该发言者询问其他合作伙伴如何参与发展和使用共同指标。另一个代表团询问各国政府在多大程度上参与制订指标。人口基金执行主任表示,联合国系统在这一领域作了许多工作。在国家一级已经商定共同指标的使用,这些指标是否适用则取决于该国的发展水平。各方案不必涉及每一项指标。这些指标将用来作为基准,以制定监测进展所需的分析性系统。

145. 一个代表团询问在南部非洲防治艾滋病毒/艾滋病工作中国家一级的协作情况。人口基金执行主任表示,在博茨瓦纳,联合国一个主题小组正在编制一项国家优先方案,加强对艾滋病毒/艾滋病的控制。还有一个方案涉及年轻人的保健,其中有双边捐助国参加。

146. 最后,儿童基金会执行主任表示联发援框架虽然带来许多挑战,但也提供了许多好处。这一进程仍处在初期阶段,是在国家方案拟订进程中间开始的。现在在国家一级有更加团结的工作队,联发援框架把人权和儿童权利等基本问题纳入方案拟订进程,使其成为整个系统的问题,而非单一机构的问题。现在对国家状况分析也胜过以往,例如在越南,联合国的活动着重于较贫穷地区;在莫桑比克,各机构与政府合作制订艾滋病毒/艾滋病方案。起初的挑战是澄清政府的作用,让没有在该国工作的机构参加进来。仍需要缩减方案拟订进程。

147. 人口基金执行主任表示,联合国系统的共同目标应该是在国家一级具体满足国家的需求。

148. 开发计划署署长表示,联发援框架应是国家一级最有效的框架。不过,这一框架需要几年时间才能成型。关于共同国别评价和联发援框架的准则将提交给行政协调委员会 1999 年春季会议。联发援框架不应成为各自不同、各具特色的方案的保护伞。他说,他希望联发援框架成为一项共同方案文件,取代并综合归纳所有方案拟订文件。目前,他赞同让布雷顿森林机构参与国家一级的战略安排,而不是将它们纳入联发援框架进程。在这方面,有一个因素是,世界银行并不承认驻地协调员为其国家一级的协调员。最后,他说,虽然捐助国没有象预期那样提供支助开发计划署最近几

年同联合国本身一样,还是进行了重大改革。联合国是各会员国的一笔宝贵资产,需要有更多的资源来作更多的工作。他强调,用于发展的资源需要增长,而且应有保证和能够预测。联合国的发展工作最终还得由各国来负责。

## B. 统一预算编制格式

149. 儿童基金会财务主任代表三个组织提交了题为“统一预算编制格式:开发计划署、人口基金和儿童基金会”的第二份报告(DP/1999/6;DP/FPA/1999/1;E/ICEF/1999/AB/L.2),并表示赞赏行政和预算问题询问委员会在其报告(DP/1999/7;DP/FPA/1999/3;E/ICEF/1999/AB/L.4)中提出的建设性意见。

150. 财务主任重申这三个组织仍承诺一道努力,共同确保协调统一支助预算的编制方法,预算的格式将继续加以调整,不仅要显示已查明的改进情况,而且还反映出出现的新需求。她回顾促成提出统一格式提议的努力,其重点是编制透明可比的预算资料,同时保留每个组织的独特特征和需求。她说,换句话说,统一格式意味着更加相似,但不意味着完全相同。

151. 因为有些代表团没有参加先前对这一议题的讨论,她简要介绍了方案、方案支助和管理及行政的定义。她还谈到报告中提出的两项主要变动。执行摘要已予调整,把资源计划作为提交的第一份表格,并把财政框架作为执行摘要的第一节。还列出了一个新的表格,其中概括了有节余的关键领域,以及这些节余如何重新分配。所有表格都将分别列出预算的毛额和净额,不过仍将根据概算毛额来核可预算。

152. 有代表要求说明支助预算的毛额和净额,财务主任表示,支助预算毛额是指该组织将开展的所有活动,支助预算净额是减去预算收入之后的数额。每个组织都将分别在其预算文件中对此加以明确解释。

153. 一个代表团询问,向咨询委员会提供的关于工作人员费用和业务费用细目的资料是否也可以应请求向执行局成员提供。财务主任说,每个组织都将提供咨询委员会所要求的任何资料。另一位发言者赞同把“政府地方办事处费用捐助”项目作为预算收入。

## 附件

### 执行局通过的決定

1999/1

#### 选举执行局出席 1999-2000 两年期联合委员会的代表

##### 执行局

1. 决定选举下列成员和候补成员出席 1999-2000 两年期世界卫生组织/儿童基金会/联合国人口基金卫生协调委员会的会议:

- (a) 从非洲国家集团选出 Attiyat Mustapha 博士(苏丹)为成员;
- (b) 从亚洲国家集团选出 Mohamed Al-Sindi 先生阁下(也门)为成员, Walid Al-Ethary 先生(也门)为候补成员;
- (c) 从东欧国家集团选出 Pavel Biskup 博士(捷克共和国)为成员;
- (d) 从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集团选出 Samuel Aymer 先生(安提瓜和巴布达)为成员;
- (e) 从西欧和其他国家集团选出 Birte Holm Sorensen 博士(丹麦)为成员;

2. 决定选举下列成员和候补成员出席 1999-2000 两年期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儿童基金会联合教育委员会的会议:

- (a) 从非洲国家集团选出 Souef Amine 先生(科摩罗)为成员, Ahamada Hamadi 先生(科摩罗)为候补成员;
- (b) 从亚洲国家集团选出 Anwarul K. Chowdhury 先生阁下(孟加拉国)为成员, Muhammad Ali Sorcar 先生(孟加拉国)为候补成员;
- (c) 从东欧国家集团选出 Fatma Abdullazadeh 夫人(阿塞拜疆)为成员;
- (d) 从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集团选出 Celsa Bareiro 夫人(巴拉圭)为成员;
- (e) 从西欧和其他国家集团选出 Myra Harrison 女士(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为成员, Steve Packer 先生(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为候补成员;

3. 同意目前尚未向联合委员会提名候选人的区域集团,在秘书处收到相关区域集团主席确认这些提名的信函时,即视其所提议的候选人为当选成员。

1999 年 1 月 19 日

第一届常会

1999/2

## 私营部门司工作方案和 1999 年预算

### A. 1999 年季的私营部门司预算支出

执行局:

1. 核准 19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财政年度 8880 万美元的预算支出,详情如下并在 E/ICEF/1999/AB/L.5 号文件表 7 第二栏概述:

	(以百万美元)
佣金 - 外地办事处	2.5
交付货物成本	35.4
销售支出	21.3
支助事务处	16.6
市场发展方案	4.0
筹款发展方案	8.5
中欧和东欧国家全国委员会发展方案	<u>0.5</u>
合并总支出 <sup>a</sup>	<u>88.8</u>

<sup>a</sup> 详情见 E/ICEF/1999/AB/L.5,表 2。

2. 授权执行主任:

(a) 按照 E/ICEF/1999/AB/L.5 号文件表 7 第二栏概述的项目承担开支,如果产品销售和/或私营部门筹款的表面收入增至第三栏所示的水平,可将支出增至同一表中第三栏所示的水平,因此,如净收入减少,可按需要将支出减至第二栏所示的水平以下;

(b) 可在各种预算项目之间调拨资金(详情见上文第 1 段),最高数额可达核定数额的 10%。

(c) 在执行局闭会期间,可酌情追加因货币浮动引起的支出数额,以执行 1999 年核定工作计划。

### B. 1999 年季度的预算收入

执行局

注意到 19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私营部门司的净收入预算为 2.843 亿美元(一般资源),如 E/ICEF/1999/AB/L.5 号文件表 7 第二栏所示。

### C. 政策问题

执行局

1. 核准 E/ICEF/1999/AB/L.5 号文件附件一和附件三所示员额变动,净减少四个员额;

2. 延长市场发展方案,为 1999 年编列 400 万美元预算;
3. 延长筹资发展方案,为 1999 年编列 850 万美元预算;
4. 延长中欧和东欧国家全国委员会发展方案(该方案包括 9 个国家),为 1999 年编列 50 万美元预算;
5. 授权执行主任在 1999 年财务期间,为 2000 年财政年度的交付货物成本(生产/购买原材料、贺卡和其他产品)承担开支至多为 3 710 万美元,如私营部门司中期计划所示(见 E/ICEF/1999/AB/L.5 号文件表 6)。

**D. 中期计划**

执行局

核准私营部门司的中期计划。

1999 年 1 月 20 日

第一届常会

1999/3

**1998-1999 年两年期支助预算执行进度报告**

执行局

注意到“1998-1999 两年期支助预算执行进度报告”(E/ICEF/1999/AB/L.1)。

1999 年 1 月 21 日

第一届常会

1999/4

**财务事项**

执行局

注意到下列报告:

(a) “儿童基金会 1997 年 12 月 31 日终了的两年期财务报告和审定财务报表以及审计委员会的报告”(A/53/5/Add.2);

(b) “提交联合国审计委员会及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报告”(E/ICEF/1999/AB/L.9)。

1999 年 1 月 21 日

第一届常会

1999/5

## 1999 年儿童基金会莫里斯·佩特纪念奖

执行局

1. 决定把 1999 年儿童基金会莫里斯·佩特纪念奖授予坦桑尼亚非政府组织库莱阿纳组织(Kuleana);

2. 核可为此目的从一般资源划拨 25 000 美元。

1999 年 1 月 21 日

第一届常会

1999/6

## 提交给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年度报告

执行局

1. 注意到在讨论执行主任给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 1996、1997、1998 和 1999 年年度报告(分别为 E/ICEF/1996/10(第一部分)、E/ICEF/1997/10(第一部分)、E/ICEF/1998/4(第一部分)和 E/ICEF/1999/4(第一部分))时,执行局要求报告更注重进行分析并汇报问题,其中第 1998/1 号决定(E/ICEF/1998/6/Rev.1)要求在今后的报告中列入和查明需要执行局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特别注意的问题;

2. 欢迎朝向这一目标方面取得的进展,但注意到需要进一步开展工作;

3. 忆及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1998 年 7 月 28 日第 1998/27 号决议,其中除其他事项外,请联合国各基金和计划署的执行局确保这些基金和计划署的首长在提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年度报告中充分分析遇到的问题和汲取的教训;

4. 请执行主任确保今后提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进一步满足执行局的愿望,更多进行分析,有选择地将重点放在关键问题上,针对问题提出报告并讨论所汲取的教训;

5. 请执行主任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转递 E/ICEF/1999/4(第一部分)号文件以及各代表团在本届会议发表的意见;

6. 欢迎执行主任声明她将按照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98/27 号决议的要求与联合国发展集团的其他成员协商,一起向理事会提交一份简要综合清单,列出对改进有关业务活动的协调工作至关重要的问题。

1999 年 1 月 22 日

第一届常会

1997/7

## 列入执行主任年度报告第二部分的经订正内容

执行局

1. 欢迎执行主任最近提出的关于本年度报告内容的建议;
2. 决定从 2000 年起:

(a) 向执行局提出的执行主任报告第二部分的内容应便于监测在中期计划组织优先事项的框架内实现各项方案和活动目标的进展情况;

(b) 应把执行主任年度报告(第二部分)编写成分析报告,说明中期计划各个优先领域的年度全球进展情况,应把规划、方案编制、预算编制和执行结果联系起来,并应审查以下内容:

- (一) 在中期计划组织优先事项内所定的行动领域实现的目标和取得的成果,并按质量和/或数量加以合并,特别是处理儿童基金会国别合作方案所列的国家优先事项的情况;
- (二) 这些行动领域所用财政资源的估计数;
- (三) 遇到的主要障碍;
- (四) 汲取的主要教训和对儿童基金会将来工作的影响;
- (五) 执行局特别关心的其他问题(如儿童基金会同联合国其他机构的合作,包括通过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的合作,如何影响具体国别方案的成功)。

1999 年 1 月 22 日

第一届常会

1999/8

## 资源调动战略

执行局

1. 决定按照大会 1996 年 5 月 24 日第 50/227 号决议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1997 年 7 月 24 日第 1997/59 号决议的规定通过这项资源调动战略;

2. 欢迎儿童基金会资源调动战略支助儿童基金会作为联合国儿童工作的首要机构,特别是支助各国努力实现世界儿童问题首脑会议所定的目标和执行《儿童权利公约》;

3. 欢迎儿童基金会中期计划作为资源调动战略的一个核心要素,作为一个灵活的、不断发展的多年战略框架,该框架展望下一个世纪儿童工作的前景和确定儿童基金会的组织优先事项和主要活动领域以及财政框架;

4. 在这点上,指出 1998-2001 年中期计划的财政部分预测收入每年增长 3%-4%,将用于经计划的组织开支,并进一步指出这个计划定下收入每年增长 7%的估计筹资目标是为了调动资源和实现儿童基金会的方案优先次序;



5. 核可收入每年增长 7%到 2005 年达 15 亿美元的筹资目标,这是对从各国政府、私营部门和所有其他捐助者调动一般资源和补充资金的一项挑战;

6. 感谢儿童基金会国家委员会对儿童基金会所作的宝贵贡献,它们的捐助占儿童基金会全部收入大约三分之一,并请秘书处特别是通过欧洲区域办事处、私营部门司和传播司继续支持各国家委员会的工作;

7. 决定儿童基金会应通过和发展一个多年筹资框架(见附件),在概念上把儿童基金会的组织优先事项和主要的行动领域、资源、预算和成果结合起来;

(a) 目标是:

(一) 增加一般资源,使一般资源更有保障和更可预测,使捐助者分摊的负担更加均衡,同时保持向儿童基金会捐款的自愿性;

(二) 制定中期计划行动领域的总体目标,加强活动的规划工作,估计儿童基金会用于这些领域的财政资源,每年报告这些领域的工作成果,同时考虑到儿童基金会国别方案的特殊性;

(b) 进一步考虑到以下原则:

(一) 多年筹资框架应保持各种优先事项并尊重儿童基金会的任务规定;

(二) 筹资框架不得设置任何条件限制,或导致优先事项受到歪曲或目前资源分配制度的改变;

8. 为此,决定采取以下措施:

(a) 每年在第一届常会上,有能力的各国政府将:

(一) 宣布它们对儿童基金会一般资源的自愿捐款如下:本年度确定承付的资金数额;对有能力的国家,下一年确定的捐款数额或拟捐数额,以及第三年确定或暂定的捐款数额;

(二) 宣布本年度的缴款时间表。应鼓励提早缴款;

(b) 不能在第一届常会上采取上文分段(a)(一)和(二)所述行动的各国政府在其预算编制过程一结束,就应把其捐款数额通报执行局和秘书处,尽可能不晚于 4 月;

(c) 在中期计划的范围内,秘书处将根据情况就能否增加对一般资源的捐款问题同个别国家政府进行协商;

(d) 为加强多年筹资框架,儿童基金会将根据第 1999/7 号决定编写执行主任年度报告第二部分;

(e) 作为年度报告第二部分的内容,秘书处将按照缴款时间表分析缴款情况,以便列入对资源供应情况、资源可预测性以及多年筹资框架所产生的障碍、限制和今后潜力等作出的分析。这项分析将由执行局在其年度会议上讨论;

9. 进一步决定儿童基金会应就对补充资金的捐款采取下列措施:

(a) 对于经常补充资金:

(一) 秘书处同捐助国政府协商时,将探讨各种主题性多国办法,并就这些努力的结果以及就对补充资金的传统捐款提出年度报告;

- (二) 秘书处将同各捐助国政府和国家委员会协力拟订新的报告制度,并就此向执行局提出建议;
- (b) 对于紧急捐款:
  - (一) 在可行情况下,各国政府在收到人道主义援助协调员办事处的联合呼吁时,将及早表示当年拟承诺为紧急方案提供的捐款数额;
  - (二) 在可行情况下,儿童基金会和捐助国政府将订立框架协议,这些协定将在协商过程中予以讨论;
  - (三) 各国政府将考虑提供最大限度的灵活性,以便这些资金能用于在迅速变化的紧急情况中所出现的最迫切需要,使儿童基金会在部门间或区域内挪动资金时有更大酌处权。这些措施可以包括诸如将捐款的 20%列为非专用捐款;
- (四) 秘书处将探讨每个捐助国政府的可能灵活程度,并就这些讨论的结果提出报告;
- (五) 将拟订一个订正的报告制度并就此向执行局提出建议,以期就每一项特定呼吁提出全面的一般性报告,并附以各个来源的捐款汇总表和按部门分列的支出总额汇总表;

10. 请执行主任在 2000 年第一届常会提出一项计划,说明向执行局提出多年筹资框架各项内容的时间安排,以期加强其相互联系的程度;

11. 进一步请执行主任向执行局 1999 年余下届会提出口头报告,说明在拟订上文第 10 段所述建议方面的进展;

12. 最后请执行主任每年在其向执行局提出的年度报告第二部分汇报迄今在执行本决定方面所取得的进展。

## 附件

多年筹资框架是由以下部分组成的资源调动方法:

- (a) 一项四年中期计划,把儿童基金会的组织优先事项、资源和预算结合起来;
- (b) 两年期支助预算;
- (c) 执行主任的分析性年度报告(第二部分),便于监测在实现中期计划组织优先事项内所定的活动领域里各项目标的进展情况;
- (d) 各国政府宣布其在某一现行年度的自愿捐款,连同对未来年度已确定和暂定的捐款、以及儿童基金会执行局讨论秘书处对资源供应情况作出的分析;
- (e) 秘书处与个别政府就其对一般资源的捐款进行协商。

1999 年 1 月 22 日

第一届常会